

2024 年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部门预 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等方面相结合的教育；负责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照章程自主管理；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保证适龄儿童接受九年制义务教育；负责制定学校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负责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负责依据国家教育主管部门有关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方面的规定，决定和实施本校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评比，集体备课，对学生进行统一考核、考试等；负责学籍管理并对学生实施奖励或处分；依法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指导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预算为本级预算，内设机构 2 个，分别为教导处、总务处，具体包括海丰县鲘门镇第二小学、海丰县鲘门镇红源小学、海丰县鲘门镇红泉小学、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幼儿园共 4 个下属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未独立核算，没有预算安排，具体如下：

1. 下级单位下设海丰县鲘门镇第二小学、海丰县鲘门镇红源小学、海丰县鲘门镇红泉小学、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幼儿园。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改善办学条件，深化教育改革；
2. 提升学生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3. 加强教师培训，提升教师业务能力；
4. 进一步落实课后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部门预算收入 2,364.47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77.24 万元，增长 13.3%。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 2,364.47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77.24 万元，增长 13.3%。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一是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提高；二是人员经费；三是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预算 2,364.47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592.07 万元、公用经费 450.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5.47 万元、项目支出 146.13 万元。

(一) 人员支出 1592.07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50.8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5.47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 项目支出 146.13 万元，具体包括：

1.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工作经费 93.30 万元，主要包括：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内容，学生课后服务，保障学校教学活动及管理运行顺利进行工作 93.30 万元，用于课后服务薪酬及耗材费用等。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7 万元，下降 2.81%，主要原因是参与课后服务学生减少。

2. 2024 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34.43 万元，主要包括：农民工子女教育工作 34.43 万元，用于农民工子女教育中遇到的突出困难和问题等。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未纳入预算，本年度纳入预算增加了 34.43 万元（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3. 体检费 18.40 万元，主要包括：教师参加体检工作费用

18.4 万元,用于保障教师身体健康等。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海丰县鲒门镇中心小学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 万元、服务类项目 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以前,我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 0 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 年起,按照《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46.13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2024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34.43	完成区级财政预算管理各项工作任务，解决农民工子女教育中遇到的突出困难和问题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工作经费	93.30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工作，加强基本支出高效使用，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内容，学生课后服务，保障学校教学活动及管理运营顺利进行
体检费	18.40	: 确保教师身体健康，排除身体疾病隐患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海丰县鲙门镇中心小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海丰县鲙门镇中心小学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未计划购置车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未计划购置车辆。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

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364.47	一、教育支出	1,972.2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4.47	普通教育	1,972.2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学前教育	138.6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小学教育	1,833.6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56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1
1. 事业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1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0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5. 其他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9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8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事业单位医疗	55.9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3.69
		住房改革支出	123.69
		住房公积金	123.69
本年收入合计	2,364.47	本年支出合计	2,364.47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364.47	支出总计	2,364.4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364.47	2,364.47	2,218.35	14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364.47	2,218.35	14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972.24	1,826.12	14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972.24	1,826.12	14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38.62	132.50	6.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833.62	1,693.62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56	212.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1	209.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1	137.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0	7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8	5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8	5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98	5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69	1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69	1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69	1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218.35	2,218.35	2,218.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592.08	1,592.08	1,59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379.36	379.36	379.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211.83	211.83	211.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608.16	608.16	608.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137.81	137.81	137.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71.30	71.30	7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98	55.98	5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23.69	123.69	1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80	450.80	45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27.64	27.64	27.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专用材料费	38.76	38.76	38.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43.84	43.84	43.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56	340.56	3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47	175.47	175.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71.87	171.87	1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助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4 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146.13	146.13	14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34.43	34.43	34.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工作经费	93.30	93.30	9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体检费	18.40	18.40	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2,364.47	一、教育支出	1,972.2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4.47	普通教育	1,972.2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学前教育	138.6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小学教育	1,833.6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5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三、卫生健康支出	55.9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8
		事业单位医疗	55.9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3.69
		住房改革支出	123.69
		住房公积金	123.69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2,364.47	本年支出合计	2,364.47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364.47	支出总计	2,364.4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364.47	2,218.35	146.13
	205	教育支出	1,972.24	1,826.12	146.13
	20502	普通教育	1,972.24	1,826.12	146.13
	2050201	学前教育	138.62	132.50	6.12
	2050202	小学教育	1,833.62	1,693.62	1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56	212.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11	209.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1	137.8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30	71.3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3.4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3.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8	55.9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8	55.98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98	55.9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69	123.6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69	123.6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69	123.69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364.47	2,218.35	146.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2.08	1,592.0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9.36	379.3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1.83	211.8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08.16	608.1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81	137.8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30	71.3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98	55.9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	3.9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69	123.6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92	450.80	146.13
	30216	培训费	27.64	27.64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8.76	38.76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43.84	43.84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68	340.56	146.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47	175.47	0.00
	30302	退休费	171.87	171.8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60	3.60	0.00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202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海丰县鲘门镇中心小学	主管部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公共事业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养老保险单位缴费、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单位缴费、工伤保险缴费、失业保险缴费、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等。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房屋建筑物维修（护）费、学生活动费用等。退休人员工资、年终慰问金、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改革性补贴或改革性补贴扣除额等。	2,218.35	2,218.35	0.00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经费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经费	93.30	93.30	0.00
	教师体检费	教师体检费	18.40	18.40	0.00
	2024 年农业转移人员市民化奖励资金	2024 年农业转移人员市民化奖励资金	34.43	34.43	0.00
	金额合计			2,364.47	2,364.47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保障教职工正常的生活、工作秩序、按月足额发放工资福利； 目标 2：合理使用公用经费，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目标 3: 按时支付退休人员工资及遗属生活补助; 目标 4: 四镇学校四点半课后服务工作, 加强基本支出高效使用, 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内容, 学生课后服务,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及管理运营顺利进行。 目标 5: 确保教师身体健康, 排除身体疾病隐患。 目标 6: 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及学校基础设施、教育教学设备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工体验次数	1 次
			课外活动数	5 次
			学校给学生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数量	6 次
		质量指标	排除身体疾病隐患	≥96%
			课外活动服务合格率	≥98%
			服务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执行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课外活动服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	≤2000 元/人
			项目经费占比	≥2.5%
			支出金额	≤2364.47 万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教职工健康指数	提高
			校园文化认同度	≥98%
			校园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教育教学设备建设认同度	1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教育的满意度	98%以上
			课外活动评价满意度	≥98%
			服务评价满意度	98%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